

证券代码：873001

证券简称：纬达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24-022

## 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柳子恒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本人作为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能够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，本着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，忠实、勤勉、认真地履行职责。现就本人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：

#### 一、会议出席情况

本人自 2023 年 12 月 28 日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增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之日起，本人作为独立董事的任职生效。

在正式任职公司独立董事前，本人与公司治理层、经营管理层保持了充分沟通，对公司现阶段的生产运营情况和未来的发展规划进行了初步了解。2023 年度，本人任职期间，公司共召开了 0 次董事会会议、0 次股东大会。但作为候选独立董事，本人参加了公司在数字化建设规划方面的讨论会议。

#### 二、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情况

2023 年，本人本着独立、客观原则，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。由于本人在 2023 年度的任职期间截至报告期期末仅有 2 天时间，公司召开了 0 次董事会会议、0 次股东大会，本人共发表了 0 次事前认可意见，0 次独立意见。

#### 三、现场办公情况

报告期内，本人通过参加公司数字化建设规划工作会议等机会，在公司进行现场办公及考察，深入了解公司经营及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、董事

会决议执行情况、财务管理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，对公司数字化系统建设、法务合规体系搭建完善提出专业意见，促进公司数字化系统建设更好推进，对法务合规审计工作提出合理建议。

#### **四、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**

本人持续关注并推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规范化，持续关注媒体对公司的相关报道，及时与公司进行有效的沟通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职权，监督公司严格执行《公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# **五、其他工作情况**

- 1、报告期内，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形；
- 2、报告期内，不存在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；
- 3、报告期内，不存在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形。

2024 年度，本人将继续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，进一步加强与公司的日常沟通，严格坚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，持续勤勉尽责，不断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，继续为公司规范运作和稳定发展、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做出更大贡献。

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柳子恒

2023 年 3 月 22 日